

上海浦东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变更的公告

一、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变更情况

2021 年 8 月 30 日上海浦东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已按主承银行要求在上海清算所和中国货币网披露了未经审计的 2021 年度半年度报告，其中首页、尾页加盖公司公章并盖骑缝章。现根据信息披露规范要求，上传盖章版财务报表，特补充更正《上海浦东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二、此次更正对公司偿债能力和偿债安排的影响

本次半年度报告变更不改变公司财务情况、偿债能力及偿付安排。

本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，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》及交易商协会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等银行间债券市场自律规则指引的规定，在存续期内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浦东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变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上海浦东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2021 年 9 月 3 日

